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交公便字〔2017〕31号

关于征集 2018-2020 年公路工程行业 标准项目建议的函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局、委），招商局、中国交通建设集团，部管有关社团、部属有关单位，各有关高校：

为服务公路行业转型升级，充分发挥标准的引领和支撑作用，按照国家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标准体系建设发展规划和部标准化工作有关要求，我局定于今年修订公路工程标准体系，同步完善标准制定程序，并储备三年标准制修订项目。现面向行业征集 2018-2020 年项目建议，有关事宜如下：

一、项目范围

《公路工程标准体系》（JTG A01-2002）中确定的范围包括公路工程从规划到养护管理全过程所需要制定的技术、管理与服务标准，也包括相关的安全、环保和经济方面的评价等标准。此次标准项目征集范围仍按照以上规定，同时按照体系修订思路，初步归类为：

（一）基础类：贯彻公路行业发展理念，覆盖公路各业务的安全、环保、节能、信息化等标准以及相关的评价标准，描述各

业务的重点内容和相互界面、接口等。

（二）公路建设类：包括新建和改扩建，涵盖勘测、设计、施工、检测、评价、定额等，以及支撑公路建设所需的安全、信息化等基础内容。

（三）公路管理类：分为收费管理和执法管理，收费管理包括收费模式、方式、方法等，执法管理包括事件、对象、队伍等，涵盖设施、系统、站点、联网、定额等，以及支撑公路管理所需的其它能力保障等内容。

（四）公路养护类：包括养护检查、日常养护和养护工程，涵盖检测、设计、施工、评价、定额等，以及支撑公路养护所需的科学决策、信息化等基础内容。

（五）公路运营类：包括运行监测、应急处置、出行服务，涵盖设施、系统、站点、联网、定额等，以及支撑公路运营所需的其它能力保障等内容。

二、有关要求

（一）标准制修订既关系行业改革的顶层设计，又是推进改革的具体举措，请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广泛征求下属及相关单位意见，积极提出项目建议，有关格式见附件。

（二）标准制修订程序拟采取“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相结合的方式，本轮征集到的项目建议经研究采用后，将依据有关程序优先考虑建议单位作为标准项目编制单位。

（三）请于2017年3月31日前，将有关建议汇总成册后邮

寄至我局技术管理处。联系人：韩彬，张慧彧；电话：010-65292276
（传真），010-65292718；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1
号；邮编：100736。

附件：公路工程行业标准项目建议表



抄送：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公路分会

附件：

公路工程行业标准项目建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基础类 ☐公路建设类 ☐公路管理类 ☐公路养护类 ☐公路运营类 ☐其他_____ (请在☐选择打√)		
背景概述	(简述编制背景、目的及解决的问题，字数不超过 500 字)		
主要内容	(简述编制主要内容，字数不超过 500 字)		
联系人信息			
姓名		联系电话	
建议单位	(具有法人资格)		
上级单位			